

## 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3月9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场内简称:信诚四国)	
基金简称	信诚四国配置(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55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5年3月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5年3月9日
	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国家外汇管理局已对本基金管理人的外汇投资额度追加申请作出批示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受外汇投资额度限制,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发布公告, 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15 年 1 月 26 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目前, 国家外汇管理局已对本基金管理人的外汇投资额度追加申请作出批示, 本基金自 2015 年 3 月 9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如有任何疑问, 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xcfunds.com](http://www.xcfunds.com) 进行查询。

##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9日